

证券代码：400039

证券简称：华圣 5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 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3月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平安金融大厦79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2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吴裕庆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子公司办理授信申请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了保证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西飞尚林产有限公司日常经营的有序开展，子公司江西飞尚林产有限公司计划向中国农业银行申请不超过 1.25 亿元人民币授信。具体授信金额以后续与银行签订的授信合同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飞尚实业集团为公司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支持公司的经营发展，保证公司日常业务的有序进行，结合相关银行授信的申请的担保要求，公司控股股东飞尚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决定给予江西飞尚林产有限公司免费提供担保。该担保事宜属于关联交易，相关的交易不会损害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及股东的权益，不会给公司相关资产带来潜在的风险。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授权子公司办理授信申请的议案》及《关于控股股东飞尚实业集团为公司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备查文件目录

(一)《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华圣科技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5日

